

---

#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Lanpec Technologies Limited

2021-5-17

## 目录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8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12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19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
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1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5
关于公司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的议案.....	33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4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36

##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 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 上海蓝滨石化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

**会议出席人:** 2021 年 5 月 10 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委托授权代理人;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会议主持人:** 公司董事长解庆先生

**会议议程:**

一、宣布会议开始。

二、宣布大会出席情况、会议事项及投票表决办法。

三、会议进入议题的审议阶段, 宣读、讨论、审议各项议案:

1. 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 审议《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的议案》;

9. 审议《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回答股东提问时间;
- 五、股东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本次会议现场表决后，将由上交所信息服务平台合并统计现场与网络表决结果）;
- 六、宣布投票表决结果;
- 七、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八、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九、公司董事签署股东大会决议，董事、记录人签署会议记录;
- 十、宣布大会结束。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一：

##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0年度，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规范公司运作，保障公司科学决策，认真履行各项职责。现将公司董事会2020年度报告期内主要工作情况向各位董事报告如下：

### 一、 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不断的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实现了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科学决策、有效制衡。

#### （一） 股东及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的权利，并充分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4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规；会议记录完整；经律师现场见证出具法律意见书。股东大会均采取了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召开形式，并对持股5%以下的股东表决情况进行了披露，确保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权。

#### （二） 董事及董事会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人。董事成员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认真负责的出席董事会，对所议事项表达明确意见。保证了公司各项议案的科学有效决策，维护公司、股东的根本利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委员会委员发挥在各自专业领域的作用，为董事会的相关决策提供支持，提高公司决策与规范运作水平。

#### （三） 监事与监事会

监事会是公司常设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一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情况履行监督职责。



解庆	否	14	14	11	0	0	否	4
段玉林	否	6	6	4	0	0	否	3
陈永红	否	3	3	3	0	0	否	1
李鹏	否	10	10	7	0	0	否	2
吕志辉	否	13	13	11	0	0	否	4
陈贯佩	否	14	14	11	0	0	否	5
张晋	否	1	1	1	0	0	否	0
张玉福	否	5	5	4	0	0	否	2
张宇晨	否	5	5	4	0	0	否	2
缪秋芳	否	1	1	0	0	0	否	1
张新志	是	13	13	11	0	0	否	4
刘红宇	是	13	13	11	0	0	否	4
刘俊彦	是	13	13	11	0	0	否	4
孙延生	是	1	1	0	0	0	否	1
周邵萍	是	1	1	0	0	0	否	1
张巧良	是	1	1	0	0	0	否	1

####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四个专门委员会能够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组织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等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与审核。针对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计划与安排，经会计师与审计委员会提前进行沟通，做好安排部署，充分发挥公司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编制定期报告信息的监督作用，顺利完成了各项本职工作。

薪酬与考核委员报告期内听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办法，结合公司实际，对公司制定的针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薪酬方案提出了合理化建议，以期建立更为有效合理的激励机制，充分发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观能动性，有利于公司长足发展。

战略委员会围绕控股股东变动后的企业发展，督促公司抓紧调整战略发展思路，破解企业发展中的难题和瓶颈，不断努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对公司董事、高层管理人员任职情况进行了评价，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顺利完成，对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进行审查并提名，将相关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五、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不断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考核、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行职责、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制定薪酬方案，保证了公司约束激励机制的有效运行。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二：

##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0 年度，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切实履行监督职能，围绕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及公司重大事项认真开展监督检查工作，充分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一、报告期内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宋亚欧先生、刘健先生、王海波先生，其中宋亚欧先生为监事会主席，王海波先生为职工代表监事。2020 年 12 月 8 日完成了第五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工作，第五届监事会成员如下：郑传经先生、王东先生、王海波先生，其中郑传经先生为监事会主席，王海波先生为职工代表监事。

2020 年 11 月 20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提名郑传经先生、王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2020 年 11 月 26 日，公司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选举王海波先生为公司职工监事。2020 年 12 月 8 日，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郑传经先生、王东先生为公司非职工监事。2020 年 12 月 8 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郑传经先生担任监事会主席。上述监事变动情况，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时进行了报批及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 二、报告期监事会工作情况

#### （一）报告期内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主要内容为：定期听取公司运行情况报告，审议公司年度报告、半年报和季度报告，历次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1、蓝科高新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1 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蓝科高新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2.1 审议《关于公司拟签署设备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蓝科高新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

相结合方式召开，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 3.1 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 审议《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3.3 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4 审议《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5 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6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3.7 审议《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3.8 审议《关于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3.9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3.10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3.11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12 审议《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4、蓝科高新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 4.1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的议案》

5、蓝科高新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 5.1 审议《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6、蓝科高新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6.1 审议《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蓝科高新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5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 7.1 审议《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8、蓝科高新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 8.1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9、蓝科高新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9.1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0、蓝科高新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0.1 审议《关于推荐蓝科高新第五届监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11、蓝科高新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1.1 审议《关于选举蓝科高新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020 年公司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14 次董事会，11 次监事会，公司监事按照监事会制度履行职责，全部参加了会议。公司在 2020 年度召开的各次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 （二）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按照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本着对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列席了公司 2020 年度全部董事会会议并发表意见，认真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制度规范运作。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尽职尽责，认真执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决议，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我们重点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核。

报告期内，公司 2020 年 7 月 21 日发布《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0-058）。我们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系公司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日常关联交易，是以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为出发

点，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平、公允；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回避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发现损害非关联方股东及本公司利益的情况。

####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子公司提供金融机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事项，审议程序合法，额度合规，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子公司营运状况良好，还贷能力有保障，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我们认为：公司聘请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七）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监事会通过听取报告、查阅工作底稿等方式对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实施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到位，保证了本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本公司 2020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对本公司内控评价报告没有异议。

### 三、2021 年监事会重点工作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强化监督和检查职能，支持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依法开展工作，围绕公司经营目标和工作任务，促使公司在合法、公平的经营环境中持续、健康的稳步发展，同时不断加强自身学习，丰富专业知识，提升监督水平，为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而努力工作。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三:

##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加强公司财务监督,进一步做好企业财务决算工作,提高企业财务管理水平和会计信息质量,推动企业改善财务绩效,实现稳健经营,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公司编制了《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附件:

##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决算报告

公司在董事会正确指导和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通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克服疫情影响，全面推进“科技引领、稳健经营、质量为本、利润导向、推进工程化”五个中心任务的落实，实现生产经营逐步向好，主营业务扭亏为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80,110,913.29 元，同比增长 9.3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00,148.93 元，同比增加 54,807,824.33 元。现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 一、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21]00129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1,180,110,913.29	1,079,406,128.92
营业利润	50,234,434.70	-45,932,235.19
利润总额	11,155,487.83	-50,789,700.34
净利润	11,794,112.39	-45,299,793.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00,148.93	-36,307,675.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2	-0.102
扣除非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1	-0.1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	-2.04
扣除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1	-2.56
总资产	3,061,742,928.06	3,367,912,506.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780,398,574.45	1,760,356,436.99

#### 三、子公司变动情况

本年度子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 四、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变动
股本（股）	354,528,198.00	354,528,198.00	
资本公积	996,957,126.51	996,957,126.51	
盈余公积	49,934,131.76	49,934,131.76	
未分配利润	369,107,416.68	350,607,267.75	5.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780,398,574.45	1,760,356,436.99	1.14%
少数股东权益	1,934,935.64	-559,027.82	
所有者权益总额	1,782,333,510.09	1,759,797,409.17	1.28%

分析：少数股东权益与上年同比增加 249.4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非全资子公司蓝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2,300 万元所致。

## 五、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与现金流量

## 1、财务状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负债项目与年初比较数据和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变动幅度	变动率
<b>流动资产</b>	1,928,307,730.77	2,167,079,036.96	-238,771,306.19	-11.02%
货币资金	300,488,009.67	393,934,134.28	-93,446,124.61	-23.72%
应收票据	152,555,126.92	145,501,414.85	7,053,712.07	4.85%
应收账款	876,528,899.08	722,314,600.18	154,214,298.90	21.35%
预付账款	111,530,785.43	186,519,938.92	-74,989,153.49	-40.20%
其他应收款	19,156,556.02	28,622,980.89	-9,466,424.87	-33.07%
存货	388,740,385.63	636,693,451.77	-247,953,066.14	-38.94%
合同资产	71,551,807.11	45,941,501.45	25,610,305.66	55.75%
<b>非流动资产</b>	1,133,435,197.29	1,200,833,469.55	-67,398,272.26	-5.61%
固定资产	724,208,849.74	780,700,904.82	-56,492,055.08	-7.24%
无形资产	106,728,758.61	112,594,115.61	-5,865,357.00	-5.21%
资产总额	3,061,742,928.06	3,367,912,506.51	-306,169,578.45	-9.09%
<b>负债总额</b>	1,279,409,417.97	1,608,115,097.34	-328,705,679.37	-20.44%
短期借款	477,203,204.55	450,855,277.78	26,347,926.77	5.84%
应付票据	95,647,390.41	139,576,128.76	-43,928,738.35	-31.47%
应付账款	238,818,589.95	358,786,793.76	-119,968,203.81	-33.44%
合同负债	197,396,962.36	304,239,435.10	-106,842,472.74	-35.12%
应付职工薪	30,925,470.73	31,508,011.83	-582,541.10	-1.85%

酬				
其他应付款	55,078,428.95	29,175,455.99	25,902,972.96	88.78%
应交税费	43,180,511.39	34,562,724.35	8,617,787.04	24.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859,573.25	33,401,986.11	16,457,587.14	49.27%
长期借款		118,800,000.00	-118,800,000.00	-100.00%

变动情况说明：

(1) 货币资金减少 23.72%，主要是本年度公司加强资金管理，合理控制现金存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 应收账款增加 21.35%，主要是由于本年第四季度产品大量交付，确认收入较大。

(3) 预付账款减少 40.20%，主要是由于至期末采购的材料完成交付情况较好。

(4) 其他应收款减少 33.07%，主要是本期末全部收回代发的上海蓝亚检测工资、社保等款项所致。

(5) 存货减少 38.94%，主要是至期末完工交付产品较多。

(6) 合同资产增加 55.75%，主要是由于本年第四季度产品大量交付，确认收入较大，形成质量保证金较多。

(7) 应付票据减少 31.47%，主要是由于保证金比例较高，银行票据使用减少。

(8) 应付账款减少 33.44%，主要由于至期末采购的商品交付较多，支付货款增加。

(9) 合同负债减少 35.12%，主要是本期交付产品较多，新签合同有所减少所致。

(10) 其他应付款增加 88.78%，主要是本期增加洮南项目可能退回的预收款。

(11) 应交税费增加 24.93%，主要是由于收入增长，期末应交增值税较多。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 49.27%，主要是至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13) 长期借款减少 100%，主要是由于本期长期借款将要到期，已转入流动负债，且未有新的长期借款发生。

## 2、经营成果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变动幅度	变动率
营业收入	1,180,110,913.29	1,079,406,128.92	100,704,784.37	9.33%
营业成本	935,997,750.55	860,039,042.98	75,958,707.57	8.83%
销售费用	29,314,622.05	56,244,173.56	-26,929,551.51	-47.88%
管理费用	79,481,941.05	85,109,192.81	-5,627,251.76	-6.61%
研发费用	58,309,641.90	77,027,463.84	-18,717,821.94	-24.30%



财务费用	29,017,499.55	24,115,121.36	4,902,378.19	20.33%
信用减值损失	-5,402,680.41	10,854,496.06	-16,257,176.47	-149.77%
资产减值损失	9,376,382.03	13,493,854.26	-4,117,472.23	-30.51%
投资收益	-4,455,894.63	-7,561,072.77	3,105,178.14	
其他收益	23,339,937.40	16,176,143.27	7,163,794.13	44.29%
营业利润	50,234,434.70	-45,932,235.19	96,166,669.89	
营业外支出	40,315,201.17	7,710,680.05	32,604,521.12	422.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00,148.93	-36,307,675.40	54,807,824.33	

变动情况说明：

(1)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9.33%，主要是公司采取稳健经营策略，优化经营政策，激发经营活力，加强组织协调，提高产品交付率。

(2) 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8.83%，随着销售收入的增长，营业成本同向增长，本期管理层重生产、严管理，重抓合同质量及生产经营，成本得到合理控制，成本的增长低于收入的增长。

(3) 销售费用同比减少 47.88%，主要是按新收入准则规定，产品运费计入存货中所致。

(4) 研发费用 5,830.96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4.94%，主要是随着市场的不断拓展、订单量的日益增多及高科技的不断发展，为了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持续加强新产品、新技术研发。研发费用同比减少 24.3%，主要 2019 年存在脱硫塔重大专项研发投入较大。

(5) 财务费用同比增长 20.33%，主要是短期借款增长，利息支出增加；同时，人民币升值，导致汇兑损失增加。

(6) 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149.77%，主要是：①本期公司加大应收款催收力度，回款情况较好；②公司以应收宁波中金石化有限公司设备安装调试费及质保金 2,643.60 万元，抵付产品质量缺陷给对方单位造成的损失，本期公司对该应收账款计提的全额减值准备予以转回。

(7)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30.51%，主要是本期新签合同质量有所提高，亏损合同较少。

(8) 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3,105,178.14 元，主要是本期联营企业上海河图经营情况较好，利润增长较大。

(9) 其他收益同比增长 44.29%，主要是本期完成的政府补助的研发课题较多。

(10) 营业外支出同比增长 422.85%，主要是计提洮南项目一审判决预计损失 1,187.62 万元，确认对宁波中金石化有限公司质量赔偿损失 2,643.60 万元。

### 3、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变动幅度	变 动 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75,960.59	-204,892,793.51	229,868,754.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4,449.76	60,372,552.34	-66,857,002.10	-110.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16,708.54	32,803,723.59	-124,320,432.13	-378.98%

变动情况说明：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75,960.59 元，主要本期销售回款较好。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110.74%，主要 2019 年存在上年度处置资产所收取的承兑汇票到期收现的事项影响较大。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378.98%，主要是本期回款较好，部分盈余资金用于偿还银行借款，以降低财务杠杆。

## 六、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1、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	1.58	1.52
速动比率	1.26	1.07
资产负债率(%)	41.79	47.75
利息保障倍数(倍)	1.40	-0.92

2020 年度，公司流动比率为 1.58，速动比率为 1.26，比上年同期均有所提高，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同时，公司资产负债率下降到 41.79%，资本结构更加合理，长期偿债能力增强。

### 2、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存货周转率如下：

财务指标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8	1.14
存货周转率(次)	1.77	1.64

2020 年度，由于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同时合理控制了应收账款，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增加；同时，由于产品交付较多，存货减少，存货周转率有所提升。从而使本年资金占用减少，资产利用率得到提升。

有关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的具体情况，请参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

议案四:

##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已披露《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 2021 年 4 月 20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五:

##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8,500,148.93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50,607,267.75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69,107,416.68 元。

鉴于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亏损 36,307,675.40 元，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定先以 2020 年度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不进行利润分配（包括现金分红和股票股利分配），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六：

## 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相关关联董事回避议案表决。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均对该议案出具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2020 年预计金额 (万元)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 (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业务	10,000.00	3,187.11	
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业务	30,000.00	1,174.21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业务	10,000.00	2,031.10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控股子公司	采购业务	6,000.00	1,065.07	
	销售业务	25,000.00	2,104.00	

####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预计 2021 年公司与关联方日常交易额为 67000 万元左右。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2021 年预计金额 (万元)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 (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业务	10,000.00	3,187.11	

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业务	2,000.00	1,174.21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业务	10,000.00	2,031.10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控股子公司	采购业务	5,000.00	1,065.07	
	销售业务	40,000.00	2,104.00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 1、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 82 号丽港大厦裙房二层 202-F105 室

法定代表人：于毅

注册资本：442135.48 万元

经营范围：工程总承包；石油天然气（海洋石油）及建筑工程的设计；承担石油天然气工程的规划咨询、评估咨询；承担各类海洋石油建设工程的施工和其它海洋工程施工；陆地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承担各种类型的钢结构、网架工程的制作与安装；压力容器设计与制造、压力管道设计；电仪自动化产品的研发、制造及销售；质量控制和检测、理化、测量测绘及相关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承包境外海洋石油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国内沿海普通货船运输；国际航线普通货物运输；自有房屋租赁；钢材、管件、电缆、阀门、仪器仪表、五金交电销售。

关联关系：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履约能力：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 2、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曲阳路 930 号 4 幢 213 室

法定代表人：刘斌

注册资本：333,334 万元

经营范围：国内外能源开发、建设、运营、咨询、管理；化工、石油、医药、化纤、市政、环境、建筑、城乡规划、园林绿化景观和装修装饰工程设计服务；工程项目总承包；工程、设备监理；工程项目管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及应用；电子产品、钢结构、管道防腐及保温工程、石油化工设备及配件制造、安装、维修；承包国内外计算机应用系统及相关工程的开发项目；承包国内外各类计算机房及有关工程的设计、施工和安装；进出口业务；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组织生产；计算机及软件、电子产品、高新技术产品及上述范围所需设备、仪器和材料的销售，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关联关系：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均系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履约能力：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 3、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四川省德阳市珠江东路 99 号

法定代表人：韩晓军

注册资本：726,826.37 万元

经营范围：普通机械及成套设备，金属制品设计、制造、安装、修理；金属冶炼加工；计算机软硬件产品开发、销售；承包国内工程项目；承包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不含港澳台地区，凭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证书开展经营活动）；多媒体数字软硬件产品开发、销售；技术咨询服务；金属材料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设计、安装、调试；氧、氮、氩气体产品生产、销售（限分支机构凭安全生产许可证经营，仅限销售自产产品）；工程勘察设计；进出口贸易；管道安装（必须取得相关行政许可证后，方可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均系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履约能力：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 4、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3 号

法定代表人：张晓仑

注册资本：2,6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对外派遣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国内外大型成套设备及工程项目的承包，组织本行业重大技术装备的研制、开发和科研产品的生产、销售；汽车、小轿车及汽车零部件的销售；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进出口业务；出国（境）举办经济贸易展览会；组织国内企业出国（境）参、办展；举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

关联关系：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履约能力：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货物购销、各项服务协议，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为：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按照实际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由双方协商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定价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确定出公平、合理的价格。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获取更好效益。日常经营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且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业务的比例较低，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七: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833 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0,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8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52,270,176.88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827,729,823.12 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15 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 010067 号《验资报告》审核。

#### (二) 配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534 号文核准,公司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股)3,452.82 万股,每 10 股配 1.1 股,每股配股价格为人民币 5.68 元,截止 2014 年 1 月 23 日,公司共计募集人民币 196,120,164.64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2,447,060.11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3,673,104.53 元。截至 2014 年 1 月 21 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4]000051 号《验资报告》验资确认。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蓝科高新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

储，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蓝科高新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分别存储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营业部（62001400001051510589）、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安宁支行（10451842561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石化支行（31001912800050008483）、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干巷支行（32785018010134323）（以下统称“专户银行”）四个专户之中。

因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蓝滨石化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全部使用完毕，2018年10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议案》，公司除募集资金专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营业部账户（62001400001051510589）暂不做销户处理外，将其余三个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签订的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 （二）配股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蓝科高新 2013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存储于中国建设银行甘肃省分行（62001400001051510589）专户之中。

蓝科高新与华融证券以及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根据协议，公司发生募资资金专户大额支取情况时应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同时公司授权华融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蹇敏生、张韬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专户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专户银行应及时、准确、完整地为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状况良好。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 183,673,104.53 元已使用完毕，其中“LNG 加气机与泵撬设备项目”使用资金 12,000,000.00 元，其余（含募集资金存款利息和支付的银行手续费节余）全部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6,077.10 元，为尚未转出的募集资金结余。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营业部	62001400001051510589	56,077.10
合计		56,077.10

###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2020 年度，公司不涉及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 （二）配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终止实施“LNG 加气机与泵撬设备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本息合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配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配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情况

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由上海蓝滨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1 年 7 月 8 日止，上海蓝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累计金额及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金额为人民币 188,301,960.91 元。2011 年 8 月 8 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资金的议案》（该决议已于 2011 年 7 月 20 日进行了披露）。由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天健正信审(2011)专字第 010792 号鉴证报告。

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 2、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配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 （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1.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 2. 配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9 年 7 月 2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 4,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 2020 年 7 月 16 日，公司已将 4,000 万元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六）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2016 年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第一次变更

2016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6 年 5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考虑到受石油行业整体环境的影响，公司热交换技术产品销售收入和占比呈下降趋势，产能不足的情况已经发生变化，原募投项目预计难以达到项目预计收益，不符合公司的未来整体发展需求。综合上述原因，公司拟改变“特种材料设备洁净车间技改项目”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LNG 加气机与泵撬设备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拟投资总金额 5,500 万元，计划使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 4,800 万元，其余以自筹资金投入，实施主体为蓝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与上海雷尼威尔物联网有限公司合资成立的控股子公司）。2016 年 11 月该项目投资 600 万元。

2017 年 8 月公司为确保“LNG 加气机与泵撬设备项目”顺利进行，提高蓝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研发实力，以募集资金 600 万元对蓝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LNG 加气机与泵撬设备项目”累计投入金额为 1,200 万元。

2018 年度、2019 年度未对本项目进行资金投入。

## （二）2020 年项目终止并将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考虑到近年来，石油石化行业受国际国内油价持续下跌和国家经济政策影响，行业投资整体下滑严重，新建项目和大规模投资项目骤减。受石油行业整体环境的影响，LNG 加气机与泵撬设备市场呈下降趋势，原募投项目预计难以达到项目预计收益，随着市场的变化，公司对原项目进行重新评估测算，认为原项目不能发挥募集资金的预计效益，原有投资规划已不符合公司的未来整体发展需求。综合上述原因，为减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率，充分保证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经慎重研究决定，公司同意终止实施“LNG 加气机与泵撬设备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本息合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该事项已经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2,772.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929.5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重型石化装备及空冷设备研发制造项目		82,772.98	82,772.98	82,772.98		83,929.53	1,156.55	101.40	一期车间 2012 年 12 月投入试生产 二期车间 2014 年 5 月投入试生产 三期研发中心 2015 年 9 月投入使用	注 1	不适用	-	
合计		82,772.98	82,772.98	82,772.98		83,929.53	1,156.55	101.4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部分项目已由上海蓝滨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1 年 7 月 8 日止，上海蓝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累计金额及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金额为人民币 188,301,960.91 元。2011 年 8 月 8 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资金的议案》（该决议已于 2011 年 7 月 20 日进行了披露）。由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天健正信审(2011)专字第 010792 号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1 年 11 月 12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 8,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为 2011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2 年 5 月 15 日，期限共计 6 个月。使用期限为 6 个月（该决议已于 2011 年 11 月 15 日进行了披露）。公司已于 2012 年 5 月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8,000 万元如期归还。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在招股说明书中列示的部分设备属于非标设备，不易购买到，故部分非标设备由公司在履行相关内部批准程序后进行自制或委托加工							

注 1：募投项目的一期车间（重容车间）于 2012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固，已于 2013 年 1 月份开始投料生产，正在生产板式空冷器、板式换热器、加氢脱硫反应产物空冷器、球罐等产品，2020 年度，重容车间所产生产品的收入为 67,930.08 万元，成本为 55,289.13 万元，毛利为 12,640.95 万元。

附表 2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367.3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2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5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13,000.00	17,000.00	17,000.00	4,000.00	17,000.00		100.00				
特种材料设备洁净车间技改项目	LNG 加气机与泵撬设备	5,5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00.00			否	是
合计		18,500.00	18,200.00	18,200.00	4,000.00	18,200.00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LNG 加气机与泵撬设备项目”是公司基于 2016 年公司的产能情况、市场情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行业政策制定的，近年来，石油石化行业受国际国内油价持续下跌和国家经济政策影响，行业投资整体下滑严重，新建项目和大规模投资项目骤减。受石油行业整体环境的影响，LNG 加气机与泵撬设备市场呈下降趋势，原募投项目预计难以达到项目预计收益，随着市场的变化，公司对原项目进行重新评估测算，认为原项目不能发挥募集资金的预计效益，原有投资规划已不符合公司的未来整体发展需求，公司需要针对市场环境的变化适时调整。综合上述因素，为减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率，充分保证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拟终止上述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本息合计 4,438.08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 3: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LNG 加气机与泵撬设备项目	特种材料设备洁净车间技改项目	1,200.00	1,200.00		1,200.00	100%			否	是
合计		1,200.00	1,200.00		1,200.00	100%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第一次变更: 受石油行业整体环境的影响, 公司热交换技术产品销售收入和占比呈下降趋势, 产能不足的情况已经发生变化。原募投项目预计难以达到项目预计收益, 不符合公司的未来整体发展需求。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取得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临 2016-009 号公告予以信息披露。</p> <p>第二次变更: 近年来, 石油石化行业受国际国内油价持续下跌和国家经济政策影响, 行业投资整体下滑严重, 新建项目和大规模投资项目骤减。受石油行业整体环境的影响, LNG 加气机与泵撬设备市场呈下降趋势, 原募投项目预计难以达到项目预计收益, 随着市场的变化, 公司对原项目进行重新评估测算, 认为原项目不能发挥募集资金的预计效益, 原有投资规划已不符合公司的未来整体发展需求,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并取得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 2020-058 号公告予以信息披露。</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议案八：

## 关于公司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2021 年度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9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具体金融机构如下：

- 一、 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申请新增人民币贰亿元综合授信。
- 二、 向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续增人民币贰亿元综合授信。
- 三、 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行申请新增人民币贰亿元综合授信。
- 四、 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行申请续延人民币伍亿元综合授信。
- 五、 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续延人民币伍亿元综合授信。
- 六、 向兴业银行兰州分行申请续增人民币贰亿元综合授信。
- 七、 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续增人民币贰亿元综合授信。
- 八、 向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续延人民币伍亿元综合授信。
- 九、 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申请新增人民币贰亿元综合授信。
- 十、 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石化支行申请新增人民币贰亿元综合授信。

综合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并购资金贷款、长期借款等。授信起始时间、授信期限及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在授信期限内，以上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时间及金额将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由公司管理层审批确定。同时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九：

##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证公司所属子公司上海蓝滨石化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融资需求，公司特申请向部分所属子公司提供综合授信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 二、被担保企业基本情况

被担保企业：上海蓝滨石化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 注册资本：人民币 29,800 万元

(2)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吕巷镇汇丰东大街 588 号

(3) 法定代表人：解庆

(4) 经营范围：石油、石化、海洋、冶金、电力、环保、轻工、食品、市政行业的工程设计、设备制造、安装与工程承包、工程监理、设备监理，压力容器（具体项目详见许可证）制造安装维修，空冷器、板式换热器、海洋设备、石油钻采设备、机电成套设备、轻工食品设备、石化配件、金属材料及金属结构件设计制造销售安装维修，以上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国内外贸易、进出口业务，道路货物运输（普通货运，除危险化学品），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567,694,437.67
负债总额	531,398,887.01
其中：银行贷款	-
流动负债	490,367,088.61
资产净额	1,036,295,550.66
营业收入	714,553,903.42
净利润	49,965,118.00

(6) 关联关系：上海蓝滨石化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额度为预计的最高担保限额，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合同，公司将根据各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在总体担保额度内调剂。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十：

##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2 月 9 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90676050Q

执业资质：1992 年首批获得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2006 年经 PCAOB 认可获得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执业资格，2010 年首批获得 H 股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质，2012 年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至今。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 2. 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梁春

截止 2020 年末合伙人（股东）数量：232 人

截至 2020 年末注册会计师共 1,647 人，其中签属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21 人。

##### 3. 业务规模

2019 年业务收入总额：199,035.34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73,240.61 万元

2019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73,425.81 万元

2019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数量 319 家，收费总额 2.97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8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2019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计提 266.73 万元, 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70,000 万元, 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 近三年没有发生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6.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大华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4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3 次。

## (二) 项目成员信息

### 1. 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 杨卫国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峻雄

本期签字会计师: 杨卫国、胡玉震

(1) 项目合伙人: 杨卫国, 200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同年开始在大华所执业, 2018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为 6 家。

执业资质: 注册会计师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是

是否存在兼职情形: 否

(2)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峻雄, 1997 年 3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 1997 年 6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1997 年 6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 2012 年 1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 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50 家次。

执业资质: 注册会计师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是

是否存在兼职情形: 否

(3) 本期签字会计师: 杨卫国, 详见“项目合伙人介绍”; 胡玉震,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0 年 1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 2018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为 1 家。

执业资质: 注册会计师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是

是否存在兼职情形：否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近三年未发现其存在不良诚信记录。

### （三）审计收费

本期财务审计费用 55 万元，内控审计的费用为 30 万元，系按照本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风险大小、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上期财务审计费用 5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30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与上期审计费用无变化。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在执行过程中能够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已将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提前与我们充分沟通并取得我们的事前认可。基于独立判断立场，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及投资者负责的态度，经认真审核相关资料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大华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执业资质。

2. 大华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经验与能力，且为公司连续提供多年审计服务，对公司有较为深入的了解，在满足独立性要求的前提下，有利于执行相对高质高效的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能够胜任公司审计工作。

3. 公司本次续聘 2021 年审计机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相关审议程序的履行充分恰当。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